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核心员工持有的资产管理计划到期减持 退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2月15日 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克斯集团")的通知,奥 克斯集团部分核心员工持有的国投瑞银资本三星长远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 称"资产管理计划") 已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至 2 月 15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宗交易方式出售资产管理计划的 11,208,191 股三星医疗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的 0.79%, 资产管理计划如期退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资产管理计划的内容概要

- 1、本次资产管理计划总投资为12,510万元人民币,其中浙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宁波分行作为优先级出资人投资 8,340 万元, 控股股东的部分核心员工作为 进取级出资人投资 4.170 万元, 优先级和进取级配比为 2:1。
- 2、本次资产管理计划专项投资于三星医疗流通股,持有的三星医疗股票在 最后一次买入后的 12 月内不减持,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为 18 个月,自 2015 年 8月21日签署起算,于2017年2月21日到期。
- 3、本次资产管理计划在承诺期满后的存续期间,将根据市场情况通过二级 市场(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出售本计划持有的全部公司 股份。
- 4、2017年2月14日至2月15日,国投瑞银资本三星长远专项资产管理计 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出售其所持有的全部的三星医疗股份 11,208,1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9%,资产管理计划如期退出。

二、相关说明与提示

1、本次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2、本次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 规则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六日